

#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吉林省财政厅文件

吉工信办联〔2019〕13号

---

## 吉林省工信厅 吉林省财政厅 关于举办2019年“创客中国” 吉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市州工信局、财政局、长白山管委会经发局、财政局，梅河口市、公主岭市工信局、财政局，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关于举办2019年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9〕58号）要求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完善创新创业环境”“充分发挥‘创客中国’大赛等品牌赛事活动作用，对各类赛事活动中涌现的优秀创新创业项目加强后续跟踪支持”，进一步激发双创活力，引导增强市场信心，经向大赛组委会备案，我省将举

办“2019年‘创客中国’吉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”（以下简称“大赛”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大赛目的

激发创新潜力，集聚创业资源，营造“双创”氛围，共同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、产融对接、项目孵化的平台，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，催生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模式和新业态；提升中小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，推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和成长为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促进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发展，助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。

### 二、大赛名称

2019年“创客中国”吉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

### 三、大赛主旨

围绕产业链，部署创新链，配置资金链

### 四、组织机制

大赛设立组委会，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。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霍岩厅长担任组委会主席，马毅副厅长担任副主席，组委会成员单位包括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相关处室、吉林省财政厅相关处室及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。

组委会下设秘书处，负责统筹推进大赛相关事项。秘书处主任由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创业服务处睢喆处长担任，副主任由吉林省财政厅产业发展处王东辉副处长、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张东武副主任担任。秘书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吉林省

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，承担赛事组织协调、宣传推广和技术保障等工作。

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，负责提供咨询服务、完善项目评审规则等。

## 五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吉林省财政厅

承办单位：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、吉林省摆渡创新工场有限公司

协办单位：吉林省创业孵化联盟

## 六、赛事安排

（一）赛事组成。大赛着力发掘和推荐本地区、本领域创新能力较强、发展潜力较大的中小微企业，并推荐优秀项目参加2019年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。主要包括初赛、复赛培训、复赛和决赛四个部分，分为企业组和创客组。

（二）参赛报名。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（以下统称参赛者）均可报名参赛，参赛者通过大赛官网注册报名（流程见附件1），官网网址为（<http://www.cnmaker.org.cn>），未注册登记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。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。参赛项目报名截止日期为2019年6月30日。

（三）对接服务报名。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、有意愿的投融资机构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，通过大赛官网报名，并向我省大赛秘书处备案（备案表见附件2），

参加 2019 年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对接服务，发挥技术、资本、市场等资源优势，促进产融对接、孵化落地和成果转化等。

#### （四）赛程安排。

1. 大赛初赛。7 月 4 日，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通过网络、会议评审等方式，对报名项目商业书进行审核评估，筛选出 50 个项目参与复赛，其中创客组 25 个项目、企业组 25 个项目，并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。

2. 复赛培训。7 月 12 日，大赛组委会邀约国家、省级知名创业导师，在摆渡创新工场对参加复赛的项目的负责人，开展“大赛商业计划书 PPT 制作”和“吸引投融资对接”两个模块的培训辅导。企业组与创客组共同参加，并抽签决定复赛比赛顺序。

3. 大赛复赛。7 月 18-19 日，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，在摆渡创新工场采用“4+2”模式，项目路演 4 分钟（不超过 4 分钟），评委提问 2 分钟（不超过 2 分钟），进行 50 进 16 复赛，并对比赛结果进行公示。

4. 现场决赛。8 月 16 日，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，另选场地采取“5+2+2”模式：项目路演 5 分钟，评委提问 2 分钟，投资机构提问 2 分钟，每个项目路演结束后，由评委提问并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取得分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，最终每个组别评出一等奖 2 名、二等奖 3 名，三等奖 3 名，优秀奖若干。赛后向组委会推荐每个级别的一等奖项目进入 200 强备选名单。本次

大赛秉承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专业团队全程录制，评委分数公开透明。

## 七、参赛条件及要求

### （一）企业组

1. 在中国境内注册，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；
2. 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，具有良好发展潜力；
4.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；
5. 无不良记录。

### （二）创客组

1. 遵纪守法的个人或团队；
2. 注册时间不满1年的中小微企业；
3. 团队核心成员不超过5人；
4. 参赛项目的创意、产品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团队，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。

## 八、政策激励

（一）赛事奖励。大赛决赛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，可获得相应的奖杯和证书。大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对接服务单位，对参赛项目推荐、优秀项目发掘以及在往届大赛项目后续对接服务中，工作突出、成效显著的市（州）工信局、创业孵化基地和投融资机构等进行表彰。

（二）宣传展示。推荐我省优秀的参赛项目参加“创客中国”

大赛数字展馆、“创客中国”国家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(包括“创客中国”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创客中国头条和直播室等)、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、APEC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等,对参赛项目、“双创”资源和对接成果进行展览展示、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。同时组织参赛项目参加我省举办的各种展览展示及推广对接活动,并通过相关媒体进行宣传报道。

(三)投融资对接。向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投资基金、创业投资机构、银行等推荐我省优秀参赛项目,组织线上线下需求对接、产融对接、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活动,集聚带动各类投融资机构为参赛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。

(四)落地入驻孵化基地。推荐优秀参赛项目入驻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、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、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、产业小镇、省级创业孵化基地、工业园区等,享受最新创业扶植政策和创业孵化服务,加速实现产业化。

(五)成果转化技术服务。积极争取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上的检验检测、技术转移、工业设计、解决方案等技术服务,以及法律、人力资源、财务、知识产权等服务。安排创业导师和技术、投资、管理专家进行辅导。

(六)后续跟踪服务。对优秀项目提供跟踪技术咨询,加强后续服务,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,重点帮助解决创新创业和发展中的产融对接问题。对成长快、潜力大、模式新的优秀项目及时向工业和信息化部大赛组委会报告,树立样板,积极引导中小

企业创新创业发展。

## 九、工作要求

(一) 提高认识，组织落实。各市州工信部门和相关单位一方面要切实提高认识，围绕大赛主旨，精心组织中小微企业和创客积极参与大赛，认真做好本地区、本领域优秀项目的发掘和推荐工作。另一方面要充分挖掘各方资源，以本区域内的大专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创业孵化基地、众创空间和优秀小微企业为重点，分别组织小微企业和创客以既能体现我省参赛水平，又能突显我省产业发展特色的参赛项目报名参加大赛。

(二) 高度重视，扩大影响。各市州工信部门、省级创业孵化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要高度重视，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的作用，加强赛前动员、赛中展示和赛后成果的宣传，扩大大赛的影响力。有意愿的行业协会、大企业、部属高校、园区和地方政府，聚焦中小企业发展热点、难点问题，聚集实体经济和制造业、聚焦行业和专业领域关键技术和创新产品，积极与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联系（联系人：陈子雄，联系电话：010-68200372/010-68200336，邮箱：cnmaker@miit.gov.cn），争取举办专题赛。

(三) 遵守规则，公平公正。赛事邀请的专家评委和参赛者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对于违反大赛要求的专家评委，取消其评审资格。对于重复申报、剽窃、侵夺他人创新成果、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企业和创客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## 十、联系方式

### (一) 大赛组委会

联系人：睢喆王东辉

联系电话：0431-87077715, 88550568

### (二) 大赛秘书处

联系人：吴刚温化冰

联系电话：0431-87077717, 88550570

电子邮箱：jlgxtcy@163.com

### (三) 大赛技术支持

联系人：宁方强联系电话：010-68200382

电子邮箱：cnmaker@dreamdt.cn

- 附件： 1.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  
2. 对接服务报名备案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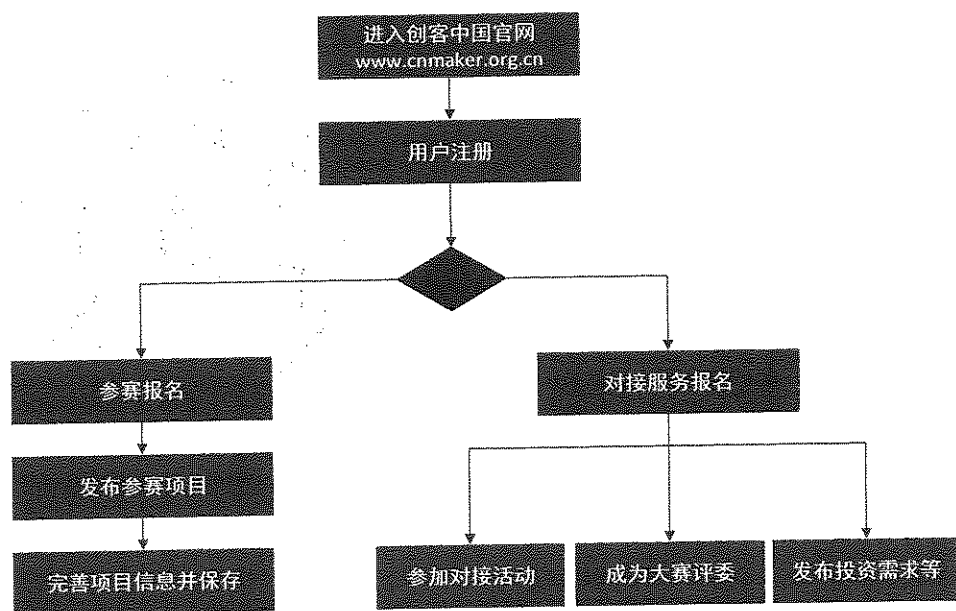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

(参赛报名和对接服务报名)

参赛者和对接服务机构均通过网络注册报名。

- 1.进入大赛官网，网址：[www.cnmaker.org.cn](http://www.cnmaker.org.cn)。
- 2.首次注册用户，点击“免费注册”，根据提示填写并完善信息，通过实名认证。
- 3.已注册用户，点击“登录”进入“用户中心”，可维护、发布或更新信息。
- 4.参赛者点击“参赛报名”，发布参赛项目。
- 5.服务机构点击“对接服务报名”，选择参加对接活动、成为大赛评委、发布对接需求等。



附件 2

## 对接服务报名备案表

单位名称				
通讯地址	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邮箱
企业类型		主营业务		
统一信用代码				法人姓名
单位需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加对接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为大赛评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布投资需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服务内容				
企业简介				
注册时间			注册资本	
注册地点				
营业执照照片				

---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

2019年4月17日印发

---

